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全新好

股票代码: 000007

信息披露义务人: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二层 05 室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二层 05 室

权益变动性质: 持股数量及比例减少

签署日期: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全新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全新好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公司股份。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上市公司、全新好	指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0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建德隽林	指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隽林控股	指	浙江隽林控股有限公司，受建德隽林实际控制人邹林控制的企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建德隽林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二层 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林
出资额	15,001.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2MADAR3TF20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二层 05 室
通讯方式	0571-87995251

（二）建德隽林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林	1.00	0.0067
2	浙江远力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66.6622
3	建德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000.00	33.3311
合计		15,001.00	1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所在任职单位	职务
邹林	男	中国	否	杭州巨仁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杭州金色年华医院有限公司	
				安吉第二医院有限公司	
				浙江远力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所在任职单位	职务
				浙江隽林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安徽永生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力邦联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遂昌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浙江君宜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杭州佐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如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健拓壹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永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全新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基于资金需求，减持对上市公司的持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7,322,4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则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全新好 17,322,495 股，占全新好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5.00002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全新好 17,322,395 股，占全新好当前普通股股本总额的 4.999998%。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建德隽林	17,322,495	5.000027%	17,322,395	4.99999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股数（股）	卖出价格区间（元/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建德隽林	2025 年 12 月 29 日	集中竞价	100	11.24	0.000029%
合计			100	11.24	0.00002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涉及人员相关情况

因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邹林为全新好前任董事长，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上市公司前任董事长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特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所涉及人员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涉及人员持股情况、股份来源及任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邹林未直接持有全新好的股份。邹林除担任信息披露义务人之执行事务合伙人外，其他任职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之“（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邹林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最近 3 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本结构、内部组织架构、内部管理程序、《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股本结构

详见本报告书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之“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2、内部组织架构及内部管理程序

根据建德隽林《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邹林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3、《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 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决定企业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对外代表合伙企业签署相关文件。执行事务合伙人不按照合伙协议约定或者全体合伙人决定执行事务导致违约发生的，其他合伙人可以决定撤销委托，对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名或予以更换，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2) 新合伙人入伙，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并依法订立书面入伙协议。订立入伙协议时，原合伙人应当向新合伙人如实告知原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 有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全新好股票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五、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全新好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所涉减持交易初始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章）：_____

邹林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9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备查阅。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全新好	股票代码	00000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园区路 117 号研发中心二层 05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股流通股</u> 持股数量: <u>17,322,495股</u> 持股比例: <u>5.0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A股流通股</u> 变动数量: <u>100股</u> 变动比例: <u>0.000029%</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17,322,395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9998%</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方式: 集中竞价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建德隽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邹林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29日